

2025 年工业节能监察公示

编号：鲁（R）-JCZF-JCGS-2025-01

根据我市工业节能监察工作计划，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》、《工业节能管理办法》（工信部第33号令）、《工业节能监察办法》（工信部第58号令）等法律法规和《山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部署 2025 年度工业节能监察任务和工业节能降碳诊断服务工作的通知》（鲁工信绿发函〔2025〕41号）的要求，拟定于2025年11月14日对泰山石膏（菏泽）有限公司进行节能监察。

监察人员：邓明军（执法证号：15160806012）

李大伟（执法证号：15160806005）

现向社会予以公示，接受社会监督。

联系人：曹卫民

联系电话：3616253

邮箱：jcxjxj2010@163.com

